

被曝光后部分虚假房源已下线

二手房中介平台虚假房源屡禁不止,专家建议将造假者纳入失信“黑名单”

独家调查

8个不同房源用同一“实景图”

二手房市场暗藏众多虚假房源,房产中介经纪人称:这样才能“钓”到客户



房天下在二手房中 8个不同房源用同一“实景图”

在房天下二手房中,记者发现同一张图片,在不同房源中被重复使用。记者随机抽取了8个不同房源,发现它们都使用了同一张图片。这8个房源分别位于不同的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南京、武汉、成都等。这些房源的价格从几十万到几百万元不等。记者发现,这些房源的图片都是同一张图片,显示的是一个现代化的公寓内部。这显然是中介为了吸引眼球而使用的“实景图”。

房天下在二手房中 8个不同房源用同一“实景图”

在房天下二手房中,记者发现同一张图片,在不同房源中被重复使用。记者随机抽取了8个不同房源,发现它们都使用了同一张图片。这8个房源分别位于不同的城市,包括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南京、武汉、成都等。这些房源的价格从几十万到几百万元不等。记者发现,这些房源的图片都是同一张图片,显示的是一个现代化的公寓内部。这显然是中介为了吸引眼球而使用的“实景图”。

【追踪】部分虚假房源被媒体曝光当天已经下线

6月16日,本报以《二手房市场暗藏众多虚假房源,房产中介经纪人称:这样才能“钓”到客户》为题,对58同城、安居客、房天下平台上暗藏的虚假房源问题进行了报道。在采访中,记者留意到,上述几家公众熟知的平台上均暗藏着虚假房源,一些带有“安选、真实在售”或“优选房源”标签的二手房房源,其“实景图”并非真实的,记者实地探访时发现房子真实情况与实景图相差甚远。

在报道发出后,记者留意到,部分被曝光的虚假房源已经下线。就存在的虚假房源问题,当天记者也联系了58同城、安居客方面,其工作人员下午发给记者的回复中表示,目前被举报房源平台已经下架,并对发布房源信息的经纪人做出相应处罚。

平台在治理虚假房源的过程中具有审核和多次抽检的措施,采用系统和人工双重保险,如发生不实信息的情况,平台也有相应的用户举报流程,举报属实后审核会第一时间对不实房源做下架删除处理,情节严重者会加大对经纪人的处罚力度,对于举报成功的用户平台也会给予一定的奖励。

同时,58同城、安居客方面回应,针对违反平台规则发布首付相关问题的房源和经纪人,平台已在第一时间完成相关关键词屏蔽,对房源进行下架处理,并对发布房源信息的经纪人做出相应的处罚。平台对此类违规行为坚持零容忍态度,在完成平台产品规则优化的同时,对违规行为发现一起严肃处理一起。“接下来平台会进一步加大整

体控真力度,包括房源底层数据库升级,通过更严格的前置筛选、交叉验证、保证金体制多管齐下,全方位保证房源房态全真。另外,在现有抽检频次上,秉持良币驱逐劣币的原则加大抽检力度、加速房源信息质量升级。”

与此同时,记者也与房天下方面进行了联系,根据房天下官网公布的房天下郑州公司电话(0371-65383601),记者多次拨打提示为空号。随后,记者拨通了房天下官网公布的房天下郑州房天下总部电话(8610-56318000),接通后一名工作人员表示“这个电话现在是物业电话”,随后向记者提供了另一部电话4006308888,但从上午10点到下午6点,记者先后拨打十余次,均无人接听。

【关注】二手房中介平台虚假房源为何屡禁不止

二手房买卖猫腻多,这几乎已经成了公开的秘密,中介用假房源当诱饵钓客户已经是市场潜规则。这不仅侵犯了消费者的利益,也成了阻碍行业健康发展的顽疾。而这也并非上述平台第一次因虚假房源问题被关注。

针对网络上的虚假房源信息等问题,近几年来,多地都部署行动对网络房源信息开展了专项整治,多个互联网平台先后被约谈,但为何二手房中介平台

虚假房源屡禁不止呢?在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宋向清看来,最主要的原因是虚构假房源可以使造假者找到真客户,进而可以获利。

“假房源对于一般客户而言是无法鉴别的,所以看到自己理想的房源信息总是会进行咨询,这时造假者就至少可以做出三个判断,一是咨询者是有意向购房者,当然就是潜在客户;二是咨询者对这一类房源感兴趣,就可以

针对性地向他推荐此类替代性房源;三是可以得到这位咨询者的联系方式,可以跟踪服务,长期推介新房源。”宋向清表示,网上房源造假的另一个原因是平台对房源信息甄别存在制度缺失和技术缺陷、管理松懈,如果网上房源信息平台能对房源信息进行查验,并制定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这种现象也会大大减少。当然,房产中介自律性不高、监管部门监管不到位等也是重要原因。

【聚焦】打击虚假房源 这样的较真可以再多一点

到底该如何根治虚假房源问题呢?对此,相关业内人士表示,只有“较真”多一点,虚假房源才会越来越少。

“打击虚假房源最重要的是网络售房平台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并将房源造假行为作为社会信用管理的一部分,将造假者纳

入失信黑名单,从而让房源造假者心生畏惧。另一方面就是加大平台技术升级力度,实现房源信息的可甄别、可查验。”宋向清表示,打击虚假房源同时需要加大政府部门对中介的监管力度,加大对中介从业者的教育培训力度,提高行业自律性。

记者留意到,在打击虚假房源问题上,外省多地也进行了不少探索。此前,武汉在打击虚假房源上使出狠招,每套上市交易的二手房都将拥有唯一的“身份证”,这就意味着,房源信息真实透明,将有利于打击虚假房源、中介“吃差价”等现象。

内乡公安:流窜7年外省逃犯师岗镇落网

“百万警进千万家”大走访活动开展以来,内乡县公安局师岗派出所始终坚守“摸实情、查隐患、找风险、解民忧、护民安”的工作职责,以“深入群众提高群众防诈骗意识”为工作目标,扎实开展各项工作。近日,该所民警在走访过程中发现并成功抓获一名外省上网逃犯。

6月13日,师岗派出所曹营新村警

务室民警杜玉磊带领警务室辅警利用周末深入辖区开展走访宣传工作。曹营新村村民曹先生家里在装修房子,民警进入曹先生家里,见到几名工人正在施工。便招呼工人们先歇一歇,并为他们发放“防诈骗”宣传彩页。在和装修工人闲谈中,杜玉磊听到一个工人口音是外地的,便热情地询问其是哪儿的人,来师岗多久了。

然而,该男子对于民警的询问遮遮掩掩,在哪里干活,言辞闪烁。见状民警换了个方式,“你这大老远来这边打工,需要办个暂住证,回头办事儿租房啥的用着方便。你把你姓名,身份证给我,我登记一下,回头证办出来了,我联系你。”

民警根据该男子提供的个人信息,通过警务通查询,发现此人居然是一名

网上逃犯,随即将其控制。经查,该男子姓夏山东青岛人,2013年涉嫌故意伤害犯罪,案发后潜逃至今,被山东省青岛市上网追逃。6月初,夏某来到师岗镇,找了一家装修公司打工。潜逃7年的夏某最终在内乡落网。

目前,逃犯夏某已被依法移交山东省青岛市公安局。① 曾照云

声明公告

◆ 遗失声明
郑州尚亮洗化用品有限公司
公章、法人章(法人:晋玉龙)财务章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 郑州天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E1861J(2-3)、91410100MA3XE1861J(3-3)遗失,声明作废。
◆ 郑州天意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726996580M),公章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车盼攀遗失信阳师范学院就业协议书,编号:8352608,声明作废。
◆ 郑州轩龙置业有限公司开给周妮购房首付款发票遗失,开票日期2019年4月25日,发票代码041001800105发票号码15399470 金额1055948元,声明作废。
◆ 6月10日郑州车站客运员孟杨文娟捡到一个提包通过广播找到失主旅客表示感谢!左亮
◆ 河南丰之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0PKK614,公章,财务章,法人章,营业执照正本副本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 郑州双途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5542387740,营业执照正本副本遗失,声明作废
◆ 吴龙喜,车辆型号纳智捷牌DYM6481ACB,牌号豫A5JW55,车辆识别码LUXG91S11DB045002,发动机号EB0013776的机动车登记证书,以及中国银行出具的结清证明丢失,声明作废。
◆ 郑州市金水区小美美容院营业执照正本丢失,代码:92410105MA44BPNA42,声明作废
◆ 个体工商户朱磊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411722633214946,声明遗失。

◆ 嵩县群星有限责任公司客运车辆豫CP8069,营运证豫交运管洛字410325007152号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本人鲜洪平不慎将郑州锦德鹏商贸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7日开具的收据丢失:票号2337481,金额¥10,000.00元,声明作废。因此收据产生的一切经济纠纷与郑州锦德鹏商贸有限公司无关。
◆ 河南警察学院张琦,学号2018070149,学生证丢失,声明作废
◆ 新乡市红旗区启航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410702000010306)、公章均丢失,声明作废。

◆ 郑州市中原区张海坡蔬菜店营业执照正本丢失,代码:92410102MA44W7L99R,声明作废
◆ 洛阳市涧西区艺凌伟华不锈钢经营部营业执照正本,注册号:410305600163952丢失作废
◆ 张宇亮因个人原因,遗失豫水安B(2019)01110号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声明作废。
◆ 郑州咋扑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章丢失(编码4101030117121),声明作废。
◆ 刘程杨(身份证号410426199909242013)遗失郑州市东原晴天见开具的购房收据(东原晴天见3-201,首付款金额439834元收据号9015181)声明作废。

弃婴公告

◆ 2020年1月2日新郑市公安局龙湖派出所接报警,报警人在2020年1月2日14点30分左右在新郑市龙湖镇正商智慧城党群服务中心南侧公园内捡到一名弃婴、为女婴约有一岁大,无外伤,穿一件粉色衣服。联系电话:0371-69907766,公告60天内无人认领,我们将依法安置处理。
新郑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
2020年6月16日

